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
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YLHC210617

竞争性
磋商
文件

采 购 人：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

温馨提示：供应商特别注意事项

(本提示内容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磋商文件为准)

- 一、请供应商特别留意磋商文件上注明的首次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逾期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报价文件我司恕不接收。如无另行说明，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报价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建议适当提前到达。
- 二、磋商文件中如标注“★”的条款，供应商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其报价文件作无效处理。
- 三、报价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转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或可采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招标代理服务费转入成交通知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 四、为了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企业资金短缺压力，根据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相关政策的精神，鼓励报价人使用担保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担保具体事宜可直接与担保机构（广东履约信用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联系洽谈（18126828280）。
- 五、报价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请仔细检查报价文件是否已按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七、分公司参与磋商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授权书。
- 八、请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包号与包组名称必须对应。
- 九、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十、报价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磋商文件附件中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一、我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提交两份不同磋商响应方案的，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有关报价文件无效的规定处理（如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20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27
第五部分 合同草案	36
第六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39
报价文件目录表	40
一、资格、符合性部分	42
格式 1 磋商函.....	42
格式 2 报价人资格声明函.....	43
格式 3 公平竞争承诺书.....	44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5
格式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6
格式 6 用户需求书响应差异表.....	47
格式 7 用户需求书★条款响应表.....	48
格式 8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49
格式 9 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	50
格式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需）	51
格式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需）	52
格式 12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需）	53
二、技术部分	54
格式 13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54
三、商务部分	55
格式 14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55
格式 15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表.....	56
四、价格部分	57
格式 16 报价一览表（首次报价）	57
格式 17 报价明细表.....	58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的潜在报价人应在 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二路13号天河软件园凤凰园区三楼C区7号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7月16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报价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编号: YLHC210617

(二) 项目名称: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三) 预算金额: ¥328,000.00 元

(四) 最高限价: ¥328,000.00 元, 凡超过最高限价的, 一律视为无效报价。

(五) 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标的名称: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2. 标的数量: 1 项

3.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采购类型: 货物类

(2) 采购项目内容: 教学、宿舍家具

(3) 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

(4) 报价人必须对项目进行整体投标, 不允许仅对项目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4. 其他: /

(六)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待采购人通知成交人开始供货之日 30 天内保证完成全部家具的供货、安装、调试, 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

(七)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为: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支持脱贫攻坚相关政策等。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述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报价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并在报价文件中提供下列材料:

①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如分公司投标的, 必须持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②提供 2021 年财务报表或 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若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③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④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⑤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⑦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提供《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5) 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记录名单。（由磋商小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查询结果未显示存在失信记录，视为评审时未发现不良信用记录。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 年 7 月 6 日至 2021 年 7 月 12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二路 13 号天河软件园凤凰园区三楼 C 区 7 号

方式：线上或线下报名，售后不退。（具体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元）：300

四、报价文件提交

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7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二路 13 号天河软件园凤凰园区三楼 C 区 7 号

五、开启

时间：2021 年 7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二路 13 号天河软件园凤凰园区三楼 C 区 7 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 报名流程

1. 线下报名: 各潜在报价人凭《文件发售登记表》和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到采购代理机构处办理报名登记,并领购磋商文件;

2. 线上报名: 各潜在报价人将办理报名登记资料(文件发售登记表、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的彩色扫描件及报名费转账回单)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ylgdzb@126.com),以收到邮箱邮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确认无误后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电子版磋商文件和报名费收据。(如两个工作日没收到代理机构回复请致电查询:020-37889367-0)

注:(1)为确保领购行为属于供应商行为而非其他个人行为,各潜在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领购磋商文件时,领购人员应附上必要的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单位公章。纸质版磋商文件可至采购代理机构现场领取,也可通过邮寄方式获得(须额外收取人民币 60 元快递费,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均不承担责任)

(2)《文件发售登记表》请登录 <http://www.ylzb.top/> 网站进行下载。

(3)报名费用采用现金支付或公账汇款,若为其他方式,须提交手续费用。

(4)公账汇款账号信息: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慧城支行

单位名称: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号:4406 0801 0400 04812(采用公账汇款只接受以潜在报价人名义的汇款,不接受个人的汇款及其它款项)

(二)提交报价文件时间:2021 年 7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10 时 00 分

(三)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购买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的投标。

(四)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

(五)供应商资格文件参与正式投标时须放入报价文件中,否则将可能导致资格性审查不通过。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名称: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

采购人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818 号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方式:020-3721029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二路 13 号天河软件园凤凰园区三楼 C 区 7 号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杨小姐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 020-37889367

采购代理机构传真: 020-38677741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采购人名称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
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非政府采购）
4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328,000.00 元，凡超过最高限价的，一律视为无效报价。
5	答疑及踏勘现场等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现场考察。
6	磋商有效期	自提交首次报价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7	磋商保证金	<p>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为¥6,500.00 元。</p> <p>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请各供应商按以下银行账号将磋商保证金存进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账户(为保证投标保证金能及时到账,建议提前 2 个工作日进行提交),磋商保证金应当以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是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报价文件一同递交。</p> <p>收 款 人: 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龙洞支行 账 号: 9550 8802 0792 8000 109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 姚小姐 联系电话: 020-37889367;</p> <p>注明项目编号(例如: YLHC210617 投标保证金)</p> <p>以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的,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报价文件中,原件放入“保证金退还说明”信封中。</p>
8	报价文件份数	<p>1. 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和不做任何加密的电子文件壹份。</p> <p>2. 初次报价信封: 1 份(供应商应将初次报价一览表、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封套上标明“初次报价信封”字样);</p> <p>3. 电子文件: 1 份(要求光盘或者 U 盘介质,采用 Word 和 PDF 格式,Word 内容应与报价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报价文件内容一致,PDF 内容必须是盖章、签署的纸质报价文件正本扫描件,电子文件封面注明公司名称和项目编号,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p> <p>正本和电子标书一起封装,副本一起封装,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并在封套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等字样。保证金退还说明(原件)、保证金银行划款单(复印件)/保函(原件)一起封装,封套标明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保证金退还说明”等字样;磋商保证金银行划款单(原件)不用封装,当场审核后退还。</p>
9	样品要求	无
10	磋商小组组成	本项目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
11	评审方法	本次磋商采用一轮磋商,两次报价形式进行。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报价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12	成交候选人的推荐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编写书面的评审报告,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三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综合得分相同、评审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的招标服务费,收费标准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 299 号的通知实行市场调节价,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以本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金额在100万元(含)以下按1.5%计算; 注:若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上述方式计算不足¥7,000.00按¥7,000.00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的,成交人应在《缴费通知书》发出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凭已盖银行收款章的进账单、相关授权书及身份证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 收款单位: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慧城支行 银行账号:4406 0801 0400 04812(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非保证金专用账户)注明项目编号。
14	履约保证金	按照《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提供。
15	关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政府采购项目可采用的信用担保形式包括: A、磋商担保。 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履行支付磋商保证金的义务向招标代理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报价文件,或成交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政府采购磋商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政府采购磋商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 B、履约担保。 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C、融资担保。 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可以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详情请供应商自行咨询专业担保机构。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以下内容,以免造成响应失败。

(一) 总 则

1. 适用范围

- 1.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
- 1.2 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2. 项目说明

- 2.1 资金性质、资金来源, 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2.2 最高限价, 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2.3 磋商内容
(详细内容请参阅磋商文件中的相关内容)

3. 概念释义

- 3.1 采购人: 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在采购阶段称为采购人, 在合同阶段称为甲方或买方。为便于磋商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合同条款, 在磋商文件中有时称采购人为买方、甲方或业主。
- 3.2 采购代理机构: 依法设立、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3.3 供应商: 指参加采购市场的合法供应主体, 具体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3.4 招标采购单位: 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3.5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是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审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3.6 报价人: 符合资格要求, 响应磋商、参加磋商竞争的依法成立的供应商。
- 3.7 成交人: 经合法招、磋商程序评选出来并经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成交资格的供应商。
- 3.8 货物: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及采购合同的规定, 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 3.9 服务: 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
- 3.10 磋商保证金: 是指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报价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报价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 可根据规定不予退还的款项。
- 3.11 履约保证金: 是指采购人为防止成交人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 并弥补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既不同于定金, 也不同于预付款。
- 3.12 日期: 指公历日。特别说明的除外。
- 3.13 时间: 指北京时间。
- 3.14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 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4. 合格的供应商

- 4.1 对供应商的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部分。
- 4.2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携带身份证原件或其它法定可证明其个人身份证明的原件证件照(如车辆驾驶证)参加磋商,在评审过程中随时接受磋商小组就报价文件的内容提出的质询,并予以解答。

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5.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 5.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3 政府采购若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
- 5.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6. 本磋商文件及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凡标有“★”的地方,报价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对其报价文件作无效处理。

7. 关于分公司磋商

分公司磋商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关于联合体磋商

若竞争性磋商公告允许联合体磋商的,则必须满足:

- 8.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参与磋商,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与。
- 8.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均应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 8.3 联合体磋商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 8.4 联合体磋商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8.5 联合体获得成交资格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6 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8.7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

用记录的,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9. 关于关联企业

- 9.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包组磋商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采购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 评审时均作无效响应处理。
- 9.2 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如同时参加, 评审时均作无效响应处理。
- 9.3 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如同时参加, 评审时均作无效响应处理。

10.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1. 政府采购政策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 11.1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 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 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11.2 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小型、微型企业必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
 - (1) 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划分);
 - (2) 提供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
- 11.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 否则不予认可。供应商对其承诺的企业规模真实性自行负责。供应商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 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 1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 若其投标产品仅部分符合优惠评审要求, 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名称和分项报价, 否则不予认可。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 11.5 为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 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11.6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可。

促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 11.7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 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

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1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供应商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注: 报价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12.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二) 磋商文件

13. 磋商文件构成

要求提供的服务、磋商过程和合同条件在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文件包括: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磋商须知;
- 用户需求书;
- 评审办法;
- 合同草案;
- 报价文件格式;
- 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如有)。

14.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报价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1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15.1 报价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报价供应商询问的内容作出答复。
- 15.2 提交首次报价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报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报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报价文件截止时间。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复则视为同意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如采购代理机构在征得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以不改变首次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
- 15.3 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15.4 为提高竞争性磋商的效率,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 均应在磋商文件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 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通知招标采购单位, 逾期质疑无效。质疑书应包括的内容: 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提交质疑书时需提供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质疑的则视为供应商已充分认识和理解了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影响事项和困难、风险等情况, 并愿意按照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执行。
- 15.5 报价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对磋商文件无异议。
- 15.6 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 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 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16. 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三) 报价文件的编制

17. 报价文件的构成

供应商编写的报价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 编排顺序参见报价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部分指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方案说明部分是能够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供应商应按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部分和技术文件。

18.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报价文件有关的费用,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9. 报价函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报价函。

20. 报价说明

- 20.1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0.2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报价明细表。
- 20.3 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 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报价不是固定价的, 将作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 20.4 供应商所报的最后价格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 包含一切税费; 供应商应自行增加正常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磋商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部件、工具、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 如果供应商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 在项目实施等工作中出现任何遗漏, 均由成交人免费提供,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

何费用。

21. 报价文件的编写原则

- 21.1 磋商语言: 报价文件、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 应以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 但相应实质性内容须附有中文翻译本, 并以中文为准。
- 21.2 计量单位: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 21.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 21.4 供应商应当对报价文件进行装订, 对未经装订的报价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 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供应商承担。若项目含有多个包组, 且供应商参与对多个包组磋商的, 建议其报价文件的编制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 21.5 供应商在采购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 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 采购人均有权拒绝, 并取消供应商的成交资格, 供应商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 21.6 本项目概不接受电报、电话、电子邮件、邮寄或传真形式提交的报价文件。

2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 22.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 以及证明其提供的合同项下, 服务的合格性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并作为报价文件的一部分。如果供应商为联合体, 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磋商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 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无效。
- 22.2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来自本须知定义的合格的供应商。

23. 关于保证金

- 23.1 保证金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应在有关单据上注明项目编号。
- 23.2 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磋商免受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 23.3 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中的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保证金。
- 23.4 磋商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方式或以保函形式提交。
- 23.5 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 请供应商按磋商须知前附表将磋商保证金存进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 23.5.1 采用银行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或招标采购单位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磋商)有效期 30 天。
 - 23.5.2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磋商)担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或招标采购单位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磋商)担保函;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磋商）有效期 30 天。

23.5.3 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磋商）担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的，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磋商）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报价文件的商务部分中，原件放入“保证金”信封中。

23.6 未按规定提交保证金或《政府采购投标（磋商）担保函》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23.7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在该采购项目的结果通知书发出后按《保证金退还说明》的要求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回。

23.8 成交人的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原件交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按《保证金退还说明》的要求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回。

23.9 在下列情况下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① 供应商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报价文件的；
- ② 供应商在报价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③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④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⑤ 成交人不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4. 磋商有效期

24.1 报价文件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磋商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文件。

24.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5. 报价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5.1 供应商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准备报价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标书（刻录光盘），电子文件要求光盘或者 U 盘介质，采用 Word 和 PDF 格式，Word 内容应与报价人打印产生的纸质响应文件内容一致，PDF 内容必须是盖章、签署的纸质响应文件正本扫描件，电子文件封面注明公司名称和项目编号，每份报价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5.2 供应商应将按照报价文件格式的目录要求顺序装订成册。报价文件应装订牢固不可拆卸（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各册独立装订的报价文件封面必须加盖报价人单位公章。报价文件应封面骑缝及磋商文件格式中明示加盖公章处加盖报价人单位公章或逐页加盖报价人单位公章。报价人代表可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担任。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报价文件中，须同时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25.3 报价文件除签字外必须是印刷形式，一般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名或加盖供应商公章。

25.4 报价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

在报价文件上要求的地方签字, 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

(四) 报价文件的提交

26. 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6.1 正本和电子文件单独封装, 副本全部一起封装, 初次报价信封(内含: 首轮报价一览表、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单独封装、保证金退还说明(内含: 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保证金进帐单复印件)单独封装, 并在每一个封套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及“正本/副本/初次报价信封/保证金退还说明”等字样。

26.2 封套上应注明:

正本/副本/初次报价信封/保证金退还说明

收件人: 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YLHC210617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在规定 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之前不得启封

27. 迟交的报价文件

2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报价文件。

27.2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如供应商少于3名, 采购代理机构将宣布本次采购失败, 并原封退回收到的任何报价文件, 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27.3 如果推迟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8. 报价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期前, 可以对所提交的报价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并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29. 报价文件的接收

29.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接收供应商递交的报价文件。

29.2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携带身份证原件或其它法定可证明其个人身份证明的原件证件照(如车辆驾驶证)参加, 签到证明其出席本次会议。若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出席开标会, 视为认可开标结果。

29.3 报价文件接收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 由各报价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29.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全体响应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全部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

(五) 关于评审

30. 磋商小组

- 30.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如采购人不派代表参加评审,则磋商小组全部由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应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 30.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与每个供应商分别进行先商务技术条件后价格的磋商,本次磋商采用一轮磋商,两次报价形式进行。磋商小组也可视实际情况确定磋商轮次(报价最多不超过3轮),并提交评审报告及推荐成交人。
- 30.3 磋商小组名单在磋商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磋商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磋商专家回避:
- ①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②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③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④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⑤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31. 磋商的原则

31.1 磋商小组将依据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磋商和评审工作。磋商小组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评审的报价文件进行最终评审和比较。如各评委结论不一致时,磋商小组的结论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小组和参与磋商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报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32. 报价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报价文件出现差异时,磋商小组按以下修正原则及顺序对报价文件的差异进行修正:

- ① 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报价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②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③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④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⑤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报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报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报价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规定经报价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报价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⑥ 报价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 ⑦ 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⑧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磋商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 ⑨ 对采购项目的关键、主要内容,报价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 ⑩ 磋商小组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33. 报价文件的澄清

- 33.1 对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 33.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3.3 磋商小组均应当阅读供应商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供应商的现象。
- 33.4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34.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数量要求

- 3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通过了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 3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34.3 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不影响保证金退还),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如少于3家时,磋商小组宣布项目采购失败。
- 34.4 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当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2家时,磋商小组可以继续评审或宣布项目采购失败。
- 34.5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

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5. 评审办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详见本磋商文件第四部分。

(六) 关于成交人

36. 成交人的确定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

37. 磋商结果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人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七)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38.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38.1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

38.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由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人应在《缴费通知》发出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存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服务费存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收款单位: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慧城支行

银行账号:4406 0801 0400 04812(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账号,非保证金专用账户)

注明项目编号。

(八) 授予合同

39. 合同的订立

39.1 采购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人报价文件及承诺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偏离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报价文件的范围和实质性内容。

39.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严格按照《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前往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一份合同复印件备案。

40. 合同的履行

- 40.1 采购人若遇排名第一的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不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况,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按顺序确定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 40.2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40.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 关于询问、质疑

41. 关于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42. 关于质疑

42.1 质疑形式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须携带正确版本的纸质版质疑函及相关授权书和有效证件到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办理,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若所携带资料信息有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上报上级部门依法处理。

质疑书应包括的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提交质疑书时需提供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42.2 联系方式

受理机构: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质疑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二路13号天河软件园凤凰园区三楼C区7号

质疑电话:020-37889367

e-mail: ylgdz@126.com

联系人: 杨小姐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注:《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二)预算金额(最高限价):¥328,000.00元(凡超过最高限价的,一律视为无效报价)

(三)交货期:签订合同后,待采购人通知成交人开始供货之日30天内保证完成全部家具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

(四)报价人所报总价即为合同总价,以人民币为单位。本项目报价为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交货完毕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其包括运输、保险、仓储、验收、相关服务及一切税费。报价人应自行增加项目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采购文件没有列明或包含的内容及费用,并在响应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如出现任何遗漏内容需产生额外费用,均由报价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五)本项目采购的货物为定制产品。

二、技术参数

货物名称	规格(mm)	技术参数
双层钢架床 (180)张 (详见附件)	2000mm*920mm* 1800mm	铁床上下两层,供两人使用。床架:钢管全部采用优质冷轧钢管。 ★1.床企柱采用50mm×40mm×2.0mm椭圆钢管 2.床主架采用50mm×25mm×2.0mm方钢管 3.上下床床板支承横采用40mm×20mm×1.5mm方钢管 4.床侧框企采用Φ22mm×1.2mm圆管 5.床护栏采用Φ22mm×1.2mm圆管 6.上落床梯企管采用Φ25mm×1.2mm圆管 7.蚊帐杆:采用Φ16mm×1.2mm圆管 钢管焊接全部采用二氧化碳亚弧焊接,焊接表面波纹均匀,并保证焊处无夹渣、气孔、焊瘤、焊丝头咬边和飞溅并保证无脱焊、虚焊、焊穿等现象,以确保产品强度好,所有焊接口打磨光滑。所有钢材经除油、除锈、水基脱脂、水基中和,表面调整、磷化等工序后静电喷环氧型树脂粉末涂料,经200℃高温固化而成,塑膜的光泽度、附着力、硬度、耐冲力等均符合检验标准,产品

		<p>符合国家标准,所有接触地面的钢管全部套上防潮的 10CM 的耐磨塑料胶套。</p> <p>每套铁床配两张床板,床板采用 20mm 厚原生态环保杉木板,整块床板由小于或等于 7 块组成。铁床承重可达 250-300kg。</p>
<p>五层储物柜 (72) 个 (详见附件)</p>	<p>储物柜 1800mm*900mm*600mm</p>	<p>规格: 1800mm 高*900mm 宽*600mm 深, 双开门(其中一门里面扣锁, 另一门穿锁), 门外独立带挂锁, 下沉式, 下凹面为 120mm*80mm*10mm, 底部有 50mm 高 40mm*40mm*1.2mm 的方管脚, 配有防潮、防锈的塑料脚套。材料为 1.0mm 优质钢板制作, 经裁剪、冲压、折弯, 高频焊接成型。表面经除油、除锈、酸洗、磷化等工序处理, 表面高温环氧聚脂喷粉, 内外面光滑平整, 无毛刺、无疙瘩。</p>
<p>学生课桌 (150 张) (详见附件)</p>	<p>600W*400D*750H</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型号规格: 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课桌椅国家标准 (GB/T3976-2002) 制作; 2. 桌架: 金属部分主架采用厚度足 1mm 椭圆形钢管 (20x40mm) 制成; 3. 抽屉枱面凹托架方管厚度 1.0mm (30x15mm), 抽屉钢板及底板分别采用厚度为足 0.8mm 钢板制成; 4. 木制部分按照国家标准尺寸及要求分别制定型号, 采用甲板面贴榉木纹防火板 (防火厚度≥0.5mm), 枱面基板厚度为 18mm; 5. 工艺: 按照国家标准的尺寸及要求制定型号。
<p>学生课椅 (250 张) (详见附件)</p>	<p>常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型号规格: 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课桌椅国家标准 (GB/T3976-2002) 制作; 2. 椅架: 金属部分主架采用厚度足 1mm 椭圆形钢管 (20x40mm) 制成; 3. 椅靠背采用厚度 1mm 椭圆形钢管 (20x40mm) 制成, 产品焊接成型后, 经磷化、酸洗等除锈工序, 表面进行静电喷粉; 4. 木制部分按照国家标准尺寸及要求分别制定型号, 采用甲板面贴榉木纹防火板 (防火厚度≥0.5mm), 椅座板及椅背板厚度为 10mm; 5. 工艺: 按照国家标准的尺寸及要求制定型号, 椅背板要用 3 颗沉藏式螺母的平头螺丝、椅座板用 4 颗采用六角法兰防松螺母的平头螺母螺丝固定。

注: 产品组装图后附。

三、安装地点

按采购人要求安装至各指定位置。

四、商务要求

(一) 质量及技术要求

1. 投标货物须是制造商原装出厂的、全新的、包装完好的家具, 表面无划伤、无碰撞, 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并提供产品的质量认证证书复印件。

2. 须确保货物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对于磋商文件没有列出, 而对货物的正常使用和维护必不可少的且应属于货物需求配带的部件、配件等, 成交人有责任给予免费补充。

3. 产品生产前及生产期间, 采购人有权就成交人对本项目的备料单进行抽检, 对进货材料(含板材、五金配件等)随机抽样送往具有相关资质的检验机构检验, 取得相应的检验合格报告, 检验费由成交人支付。采购人有权拒绝检验不合格的材料投入生产。

4. 须确保投标货物无有毒有害气体产生, 无异味。

(二) 包装与发运

1. 成交人须负责成交货物的运输、安装、调试等工作, 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人负责。

2. 货物的包装和发运须符合货物特性要求。

3. 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 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锈蚀、失缺或损坏, 由成交人承担一切责任。

(三) 验收

1.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具出厂合格证,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须齐全。

2. 成交人须提供有关货物安装、维修、使用和保养所需的足够的中文技术文件(说明书、图纸、手册和技术资料), 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

3. 成交人须提供能够满足安装调试需要的易损件及备品备件以及设备拆装、维修、维护保养所需的特殊工具。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的价格包含在投标货物价格里。

4.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家具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之情形者, 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 或由采购人和成交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成交人承担。如所交付的家具抽查合格率低于80%, 采购人有权要求整批退货。

(四) 售后服务

1. 报价人承诺在获得成交资格之后须在项目所在地设置服务点, 设备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 周一至周五 8:30~18:00 期间为 2 小时。若电话中无法解决, 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护。其余期间为 12 小时。(报价人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2. 所有货物均需提供 5 年以上免费保修服务。
3. 保修期内, 所有货物维修服务均为上门服务, 人为损坏另行收费。

(五) 其他

1. 报价人须在报价文件中列表说明所有材料的制造商名称、品牌、产地、参数。
2. 对采购人招标的货物的采购数量及款式等方面所作的调整, 成交人在该标的货物未着手制作前应当予以配合并作相应变更。
3. 报价人承诺若获得成交资格向采购人赠送蚊账架 100 对。(需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五、样品

(一) 由于本项目为家具采购项目, 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要求。因此报价人投标时应提供以下样品(主要材质带截面的小样样板)用作评审:

序号	样品名称	规格	数量	要求
1	床板	100mm*100mm*20mm 厚原生态环保杉木板	1	同技术参数要求
2	床主架	300mm*50mm*25mm*2.0mm 方钢管	1	同技术参数要求
3	储物柜	100mm*100mm*1.0mm 优质钢板	1	同技术参数要求
4	学生课桌	100mm*100mm*18mm 枱面基板	1	同技术参数要求
5	学生课椅	100mm*100mm*10mm 椅座板	1	同技术参数要求
6	学生课椅	300mm*1mm 金属部分主架(椭圆形钢管)	1	同技术参数要求
7	学生课桌	300mm*1mm 金属部分主架(椭圆形钢管)	1	同技术参数要求

(二) 样品的各项技术质量指标标准应符合规定, 未提交样品或提交样品不齐的评分中样品评分为零分。

(三) 投标样品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样品上须标注材料说明和报价人名称等相关内容。

(四)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报价人所递交样品的破损或质量不负任何责任。各报价人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自行取回投标样品。3 个工作日后不取回样品, 则视为自动放弃样品的所有权,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自行处置相关样品。成交人的样品不予退还, 封存于采购人处, 作为验收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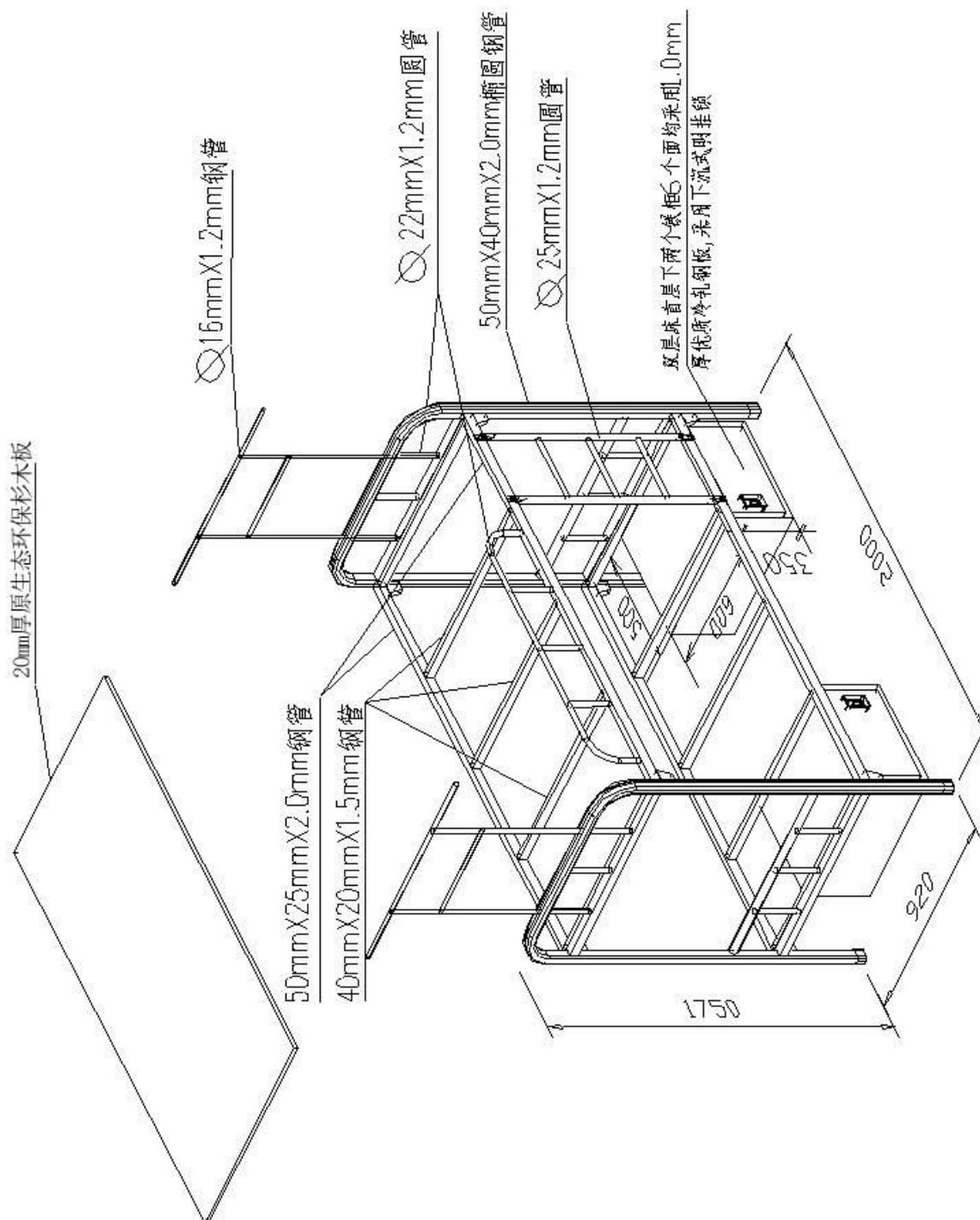
六、付款方式

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填写采购人《家具类验收报告》后, 成交人开具全额完税销售发票, 采购人于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货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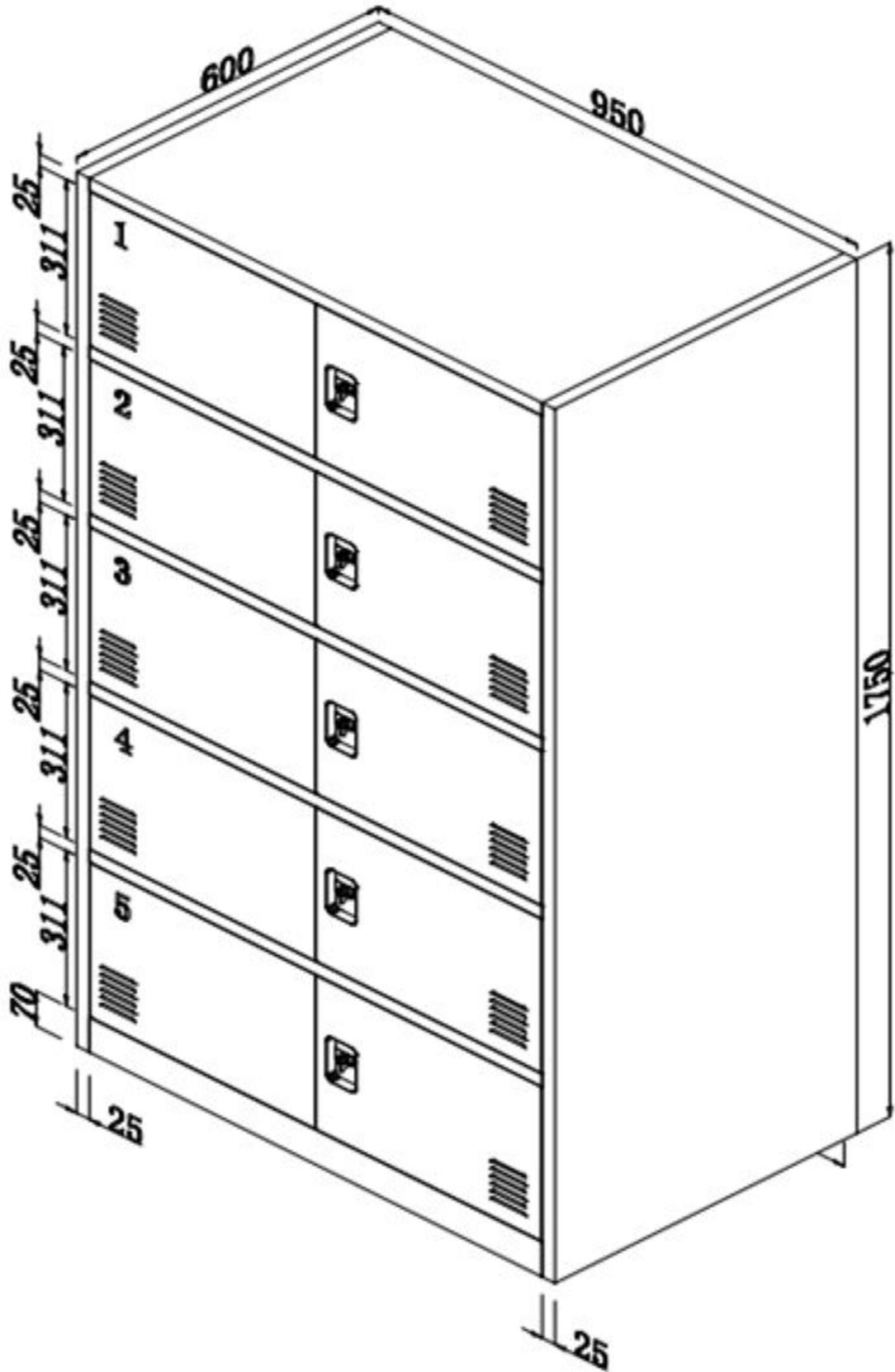
若属国库支付项目的, 采购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完成办理财政集中支付申请手续, 付款按财政部国库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

附图:

1. 双层钢架床



2. 五层储物柜



3. 学生课桌



4. 学生课椅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1. 磋商小组

- 1.1 本次磋商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 1.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与每个供应商分别进行先商务技术条件后价格的磋商,本次磋商采用一轮磋商,两次报价形式进行。磋商小组也可视实际情况确定磋商轮次(报价最多不超过3轮),并提交评审报告及推荐成交人。

2.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3. 评审程序

3.1 确定磋商次序

按照供应商签到的先后顺序作为磋商的先后顺序。

3.2 磋商小组确认磋商文件

3.3 初步评审

磋商小组对每个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资格、符合性审查是审查报价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条款的响应,评审细则详见“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对资格性或符合性检查不通过的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其报价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参与磋商。

3.4 磋商

3.4.1 磋商文件未发生实质性变动的:

磋商小组集中与每个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的内容主要是对报价文件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等。供应商磋商结束后,在该文件上注明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如有)。如磋商小组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变动增加新的需求,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否则将按响应无效处理。

3.4.2 磋商文件发生实质性变动的:

(1) 书面通知变更内容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由磋商小组书面通知所有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 磋商

磋商小组集中与接受磋商文件变更的每个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形成磋商纪要。磋商的内容主要是对报价文件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等。不接受磋商文件变更的供应商,视为自动退出磋商,其报价文件作无效处理。

(3) 重新提交报价文件(含报价)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报价文件(指磋商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填写《磋商纪要》,在该文件上注明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并提交)。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磋商纪要》是报价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若供应商未按《磋商纪要》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响应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3.5 公布最终报价

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磋商报价的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内容现场公布。

3.6 最终方案评审

3.6.1 综合评分法评审步骤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先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性、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的详细评审。

- 资格性审查表(详见附表一)
- 符合性审查表(详见附表二)
- 技术评审表(详见附表三)
- 商务评审表(详见附表四)

3.6.2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报价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技术、商务、价格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合计
权重	50%	20%	30%	100%
分值	50分	20分	30分	100分

具体量化打分标准如下:

(1) 技术、商务评分

磋商小组分别对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报价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进行评议比较,详细对比其技术、商务方案等各种因素方面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在技术、商务评审表的相应项各自记名打分。

(2) 技术商务得分统计

将所有磋商小组的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技术得分(四舍五入后,精确到0.01)。

将所有磋商小组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商务得分(四舍五入后,精确到0.01)。

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相加乘以对应权重得出商务技术得分。

(3) 价格分计算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且报价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报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text{价格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总价}) \times 100 \times \text{价格权重}$$

(4) 价格核准和评分

A. 价格的核准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争(若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 供应商应能作出合理说明)。如果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 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 将要求该供应商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磋商小组将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争, 其报价文件作无效处理。

磋商小组先对入围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复核, 审查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报价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后的最后报价, 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 则其报价文件作无效处理。

B.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条款

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报价产品/服务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服务时, 报价给予 K1 的价格扣除（K1 的取值为 6%），即：评审价=核实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K1；

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 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本企业承担的服务）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K2 的价格扣除（K2 的取值为 3%），即：评审价=核实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K2；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划分标准, 并且提供本企业承担的服务；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详见报价文件格式）。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其最后报价将给予 6%的价格扣除。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文件, 认定其是否属于监狱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其最后报价将给予 6%的价格扣除。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C. 价格评分

磋商小组对入围的供应商的最后价格进行修正得出评审价。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初步评审)且价格最低的有效最后报价(指修正后的价格,下同)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精确到 0.01)。

4.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5. 确定成交人

采购人将根据评审结果,确定成交人。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规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人发出书面《成交通知书》。

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YLHC210617

序号	审查内容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如分公司投标的，必须持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2	提供2021年财务报表或2020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若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3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	提供2021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5	提供2021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8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10	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记录名单。（由磋商小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查询结果未显示存在失信记录，视为评审时未发现不良信用记录。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附表二：符合性评审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YLHC210617

序号	评审内容
1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提出的交货期
2	保证金按要求提交
3	符合磋商有效期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
5	报价文件签署合格
6	投标报价固定唯一，且投标报价没有超过最高限价
7	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是否有提供相关说明材料
8	没有被磋商小组认定为低于企业成本竞标
9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的条款，且满足“★”号条款要求
10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磋商文件规定的属于响应无效的情形
11	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附表三：技术评审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YLHC210617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标准
1	实施方案	10分	<p>根据报价人提供的施工计划、安装方案、工期承诺、货物运输、验收等实施方案进行评审：</p> <p>1. 报价人提供的施工计划、安装方案、工期承诺、货物运输、验收等实施方案全面、科学、可行得 10 分；</p> <p>2. 报价人提供的施工计划、安装方案、工期承诺、货物运输、验收等实施方案比较全面、可行得 6 分；</p> <p>3. 报价人提供的施工计划、安装方案、工期承诺、货物运输、验收等实施方案不全面得 2 分；</p> <p>4. 不提供不得分。</p>
2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10分	<p>根据报价人提供的质保期、响应时间、维护维修方案等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p> <p>1. 报价人提供的质保期、响应时间、维护维修方案等售后服务方案全面、科学、可行得 10 分；</p> <p>2. 报价人提供的质保期、响应时间、维护维修方案等售后服务方案比较全面、可行得 6 分；</p> <p>3. 报价人提供的质保期、响应时间、维护维修方案等售后服务方案不全面得 2 分；</p> <p>4. 不提供不得分。</p>
3	质量保证措施	10分	<p>根据报价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审：</p> <p>1. 报价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全面、科学、可行得 10 分；</p> <p>2. 报价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比较全面、可行得 6 分；</p> <p>3. 报价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不全面得 2 分；</p> <p>4. 不提供不得分。</p>
4	应急预案	10分	<p>根据报价人提供的应急预案进行评审：</p> <p>1. 报价人提供的应急预案措施全面、科学、可行得 10 分；</p> <p>2. 报价人提供的应急预案措施比较全面、可行得 6 分；</p> <p>3. 报价人提供的应急预案措施不全面得 2 分；</p> <p>4. 不提供不得分。</p>
5	样品评价	10分	<p>根据各报价人提供的样品进行评审(样品要求详见本项目第三部分用户需求)：</p> <p>1. 投标样品产品外观美观、结构造型、材质质量符合要求、整体工艺以及牢固耐用性强，得 10 分；</p>

		<p>2. 投标样品产品外观美观、结构造型、材质质量基本符合要求、整体工艺以及牢固耐用性较强, 得 6 分;</p> <p>3. 投标样品产品外观美观、结构造型、材质质量不完全符合要求、整体工艺以及牢固耐用性不强, 得 2 分;</p> <p>4. 未提交样品或提交样品不齐全得 0 分。</p>
合计		50 分

附表四：商务评审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YLHC210617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标准
1	采购人需求响应程度	9分	报价人完全响应且部分条款优于用户需求书得9分，完全响应采购人需求得5分，部分不响应得1分，无提供不得分。
2	同类项目业绩	5分	报价人提供2018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接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5分。 注：提供成交/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和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无提供不得分。
3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6分	报价人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每项得2分，最高6分。 注：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无提供不得分。
合计		20分	

第五部分 合同草案

注: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最终以甲方提供的样本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合同为准。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合同
(样本)**

甲方: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磋商文件和报价文件 (招标编号: YLHC210617) 的要求,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作为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的甲方, 委托 (乙方) 按磋商文件和报价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的组成

详细价格、服务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报价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二条货物内容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第三条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 (一)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_____ ;
- (二)
- (三)

第四条交货期和交货地点

交货期: 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交货地点:

方式:

第五条甲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第六条付款方式

...

第七条违约责任

- (一) 延期交付: 延期交付每日按任务单金额的 1 %进行罚款。(甲方原因的除外)。

(二) 因变更或解除合同, 当事人一方或双方遭受损失的, 责任方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应等于受损失的费用, 受损费用需经双方认可。

(三)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八条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 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正本_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各执_份。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二)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

乙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格式参考

报 价 文 件

- 正本
- 副本
- 初次报价信封
- 保证金退还说明

项目编号: YLHC210617

项目名称: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报价人:

报价人地址: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报价文件目录表

文件类型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交情况		页码范围	备注
			有	无		
资格性文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如分公司投标的，必须持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2	提供2021年财务报表或2020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若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3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	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5	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8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10	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记录名单。（由磋商小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查询结果未显示存在失信记录，视为评审时未发现不良信用记录。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符合性文件	1	磋商函				
	2	报价人资格声明函				

	3	公平竞争承诺书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	用户需求书响应差异表					
	7	用户需求书★条款响应表					
	8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9	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需）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需）					
	12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需）					
	技术文件	1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商务文件	1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2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一览表					
	3	报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价格文件	1	报价一览表（首次报价）					
	2	报价明细表					
	3	报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价格资料					

一、资格、符合性部分

格式1 磋商函

致: 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 YLHC210617), (报价人、地址)作为报价人已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为我方签名代表, 代表我方提交报价文件进行磋商。

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 自愿参加磋商, 并已清楚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并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磋商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磋商被接受, 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 本磋商始终有效。本磋商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报价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附件, 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 我们完全理解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我们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磋商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磋商小组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或其它任何磋商, 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磋商和最低磋商报价不是被授予成交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 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磋商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 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 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 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 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 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 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 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0. 所有有关本次磋商的函电请寄: (报价人地址)

备注: 本磋商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报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2 报价人资格声明函

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月___日发布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LHC210617）的磋商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磋商，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司已清楚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报价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报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3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LHC210617)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价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

有效日期: __ 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签发日期: __ 年__月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格式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报价人地址)的(报价人)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LHC210617)的磋商活动,提交报价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报价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报价人(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	---------------------------------------

说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6 用户需求书响应差异表

说明: 1. 报价人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的《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序号	需求书条目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一	项目概况			
二	技术参数			
三	安装地点			
四	商务要求			
五	样品			
六	付款方式			
...				

注: 请报价人逐一响应。

报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7 用户需求书★条款响应表

说明: 报价人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的《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的★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序号	★条款响应	报价人响应情况描述	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1			
.....			

请报价人逐一响应。报价人无响应采购人需求中的★条款, 将导致报价人投标无效。

报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8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报价人)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LHC210617）的招标中如获成交，我公司保证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成交通知书》。如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转账，我司将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我方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同意粤廉（广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扣除我司提交的全部磋商保证金，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报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9 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

特别提醒:

报价人缴纳的磋商保证金,原则上,我司按保证金汇入的原账户退还,报价人必须填写原来汇入我司保证金账户时的账户信息。

我方为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的投标(项目编号为:YLHC210617)所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大写金额)元,请贵司退还磋商保证金(小写金额)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XX银行XX支行)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此表须附在开标小信封中。当报价人收到成交通知书或中标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磋商保证金时,招标采购单位按其提供的“退磋商保证金说明”,按规定退还报价人的磋商保证金。

为及时退还报价人的磋商保证金,若存在以下三种情形的,则按以下规定执行:

1. 单位名称变更

- A. 若报价人投标后,其单位名称变更,退还其磋商保证金时,除提交变更后的账户信息外,还需附工商部门打印的变更信息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 B. 若报价人只变更营业执照信息,没有及时变更银行账户的,只需提供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收支两条线

若报价人属于资金收支两条线的情况,则以上账户信息必须是其单位收款账户的信息,报价人需附上收支两条线的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3. 开标前确定不参加投标

若报价人已汇入磋商保证金,但不参加投标时,请务必在项目开标前将该《退磋商保证金说明》按规定填写完整盖章后,传真至 020-38677741 或扫描发至 ylgdzb@126.com

报价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人全称（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需）

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2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需）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二、技术部分

格式 13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报价人须充分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编制详细完整的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实施方案;
2.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3. 质量保证措施;
4. 应急预案;
4. 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方案内容。

报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

格式 14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YLHC210617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完成期限	业主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注: 请根据评审标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报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5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YLHC210617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有效期限
...			

注: 请根据评审标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报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价格部分

格式 16 报价一览表（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 广东省科技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课室家具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YLHC210617

报价人	首次投标报价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待采购人通知成交人开始供货之日____天内保证完成全部家具的供货、安装、调试, 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

报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 此表一式两份, 一份装在单独的“报价信封”内密封, 封口盖公章; 另一份装订在报价文件中。

2. 上述日期均以日历日为单位, 包括法定节假日。

3. 对含糊不清或不确定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格式 17 报价明细表

(自定义格式)

投标总价为所投项目的执行投标总价, 包括报价人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成交)所必须的所有成本费用和报价人应承担的一切税费。如果报价人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任何遗漏, 均由成交人免费提供,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